

证券代码：603878
债券代码：113671

证券简称：武进不锈
债券简称：武进转债

公告编号：2025-046

江苏武进不锈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基本情况

产品名称	富江南之瑞禧系列 JR1901 期结构性存款
受托方名称	江苏江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购买金额	2,000 万元
产品期限	2025.2.13-2025.3.17

产品名称	建信理财“安鑫”（最低持有 360 天）按日开放固定收益类净值型
受托方名称	建信理财有限责任公司
购买金额	10,000 万元
产品期限	2023.8.17-2025.8.12

产品名称	富江南之瑞禧系列 JR1901 期结构性存款
受托方名称	江苏江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购买金额	3,500 万元
产品期限	2025.4.30-2025.8.1

产品名称	中信期货-粤湾 2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受托方名称	中信期货有限公司
购买金额	1,500 万元
产品期限	无固定期限

产品名称	海通期货周周盈 3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受托方名称	海通期货股份有限公司
购买金额	1,500 万元

产品期限	无固定期限
------	-------

产品名称	中信证券固收增盈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受托方名称	中信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购买金额	2,000 万元
产品期限	2025.7.7-2026.1.7

产品名称	海通资管季季享季系列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受托方名称	上海海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购买金额	2,000 万元
产品期限	2025.7.7-2026.1.7

产品名称	华夏资本-信泰 5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受托方名称	华夏资本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购买金额	1,000 万元
产品期限	无固定期限

产品名称	中信期货-粤湾 2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受托方名称	中信期货有限公司
购买金额	1,000 万元
产品期限	无固定期限

产品名称	稳健增利（债基增强）
受托方名称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购买金额	1,000 万元
产品期限	无固定期限

产品名称	中信证券资管聚利稳享 312 号 FOF 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受托方名称	中信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购买金额	10,000 万元
产品期限	无固定期限

产品名称	稳健增利（债基增强）
受托方名称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购买金额	1,000 万元
产品期限	无固定期限

产品名称	利多多公司稳利（月月滚利承接款 C）
受托方名称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购买金额	1,000 万元
产品期限	2025.9.1-2025.9.30

● 风险提示

公司严格筛选发行主体，选择具有合法经营资格、信誉好、资金安全保障能力强的发行机构，且单项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一年，但并不排除该项投资可能存在本金及利息风险、政策风险、期限风险、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信息传递风险、不可抗力及其他风险等风险因素，影响预期收益，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委托理财基本情况

江苏武进不锈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4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2025 年 5 月 21 日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拟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80,000 万元（含本数）的闲置自有资金在保证正常经营所需流动资金的情况下，进行现金管理。投资范围包括购买理财产品、信托产品、债券、金融衍生品、开展委托贷款业务（对象不能为公司关联方）、参与资产管理计划等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投资品种。单项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一年。在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之内，资金可以在上述额度内滚动使用，授权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及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并由公司管理层组织相关部门具体实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9）。

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18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1）

二、本次委托理财情况

（一）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到期赎回的情况

金额：万元

序号	受托方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起息日	赎回日	业绩比较基准	投资金额	收益情况
1	江苏江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富江南之瑞禧系列JR1901期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2025.2.13	2025.3.17	1.10%或2.10%或2.20%	2,000	本金全部收回，获得收益3.73
2	建信理财有限责任公司	建信理财“安鑫”（最低持有360天）按日开放固定收益类净值型	保本型理财产品	2023.8.17	2025.8.12	A档：年化3.55%；B档：年化4.55%	10,000	本金全部收回，获得收益合计622.49
3	江苏江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富江南之瑞禧系列JR1901期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2025.4.30	2025.8.1	1.10%或2.10%或2.20%	3,500	本金全部收回，获得收益合计2.17

（二）本次委托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2025年3月19日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人民币25,500万元滚动购买了江苏江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信期货有限公司、海通期货有限公司、中信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上海海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华夏资本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理财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产品名称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起始日-产品到期日	投资金额(万元)	是否存在受限情形	收益类型	资金来源	预期年化收益率(%)	实际收益或损失(万元)	未到期金额(万元)	逾期未收回金额	减值准备计提金额(如有)
富江南之瑞禧系列JR1901期结构性存款	江苏江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理财	2025.4.30-2025.8.1	3,500	否	保本浮动收益	自有资金	1.10%或2.10%或2.20%	2.17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中信期货-粤湾2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中信期货有限公司	券商理财	2025.6.10-	1,500	否	非保本浮动收益	自有资金	3.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海通期货周周盈3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海通期货股份有限公司	券商理财	2025.6.11-	1,500	否	非保本浮动收益	自有资金	2.6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中信证券固收增盈1号集合资	中信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券商理财	2025.7.7-2026.1.7	2,000	否	非保本浮动收益	自有资金	3.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产管理计划												
海通资管季季享季系列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上海海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券商理财	2025.7.7-2026.1.7	2,000	否	非保本浮动收益	自有资金	2.6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华夏资本-信泰5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华夏资本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券商理财	2025.8.11-	1,000	否	非保本浮动收益	自有资金	2.15-5.15%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中信期货-粤湾2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中信期货有限公司	券商理财	2025.8.12-	1,000	否	非保本浮动收益	自有资金	3.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稳健增利（债基增强）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券商理财	2025.8.14-	1,000	否	非保本浮动收益	自有资金	3%-5%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中信证券	中信证券	券商理财	2025.8.13-	10,000	否	非保本	自有资金	3.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资管聚利 稳享 312 号 FOF 单一 资产管理 计划	资产管理 有限公司					浮动收 益						
稳健增利 (债基增 强)	中信建投 证券股份 有限公司	券商理财	2025.8.19-	1,000	否	非保本 浮动收 益	自有资金	3%-5%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利多多公 司稳利(月 月滚利承 接款 C)	上海浦东 发展银行 股份有限 公司	银行理财	2025.9.1-2025.9.30	1,000	否	保本浮 动收益	自有资金	2.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合计				25,500								

三、对公司的影响及公司相关风险控制措施

(一) 对公司的影响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委托理财合计金额为 25,500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即 260,137.26 万元）的 9.80%；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使用闲置资金委托理财余额为 43,000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即 260,137.26 万元）的 16.53%，对公司主营业务、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不会产生重大影响。

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是在保证日常经营运作资金需求、有效控制投资风险的前提下进行的，不会影响公司日常资金周转，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公司通过对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二) 公司对委托理财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1、公司严格筛选发行主体，选择具有合法经营资格、信誉好、资金安全保障能力强的发行机构，且单项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一年。如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公司财务部门负责对理财产品的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内部监督，建立台账对理财产品进行管理，并建立完整的会计账目，做好资金使用的账务核算工作。

3、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和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通过定期报告、半年度和年度募集资金专项报告等方式披露报告期内委托理财产品投资以及相应的损益情况。

四、风险提示

公司严格筛选发行主体，选择具有合法经营资格、信誉好、资金安全保障能力强的发行机构，且单项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一年，但并不排除该项投资可能存在本金及利息风险、政策风险、期限风险、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信息传递风

险、不可抗力及其他风险等风险因素，影响预期收益，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苏武进不锈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九月三日